

证券代码：000881

证券简称：中广核技

公告编号：2020-055

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日期、时间：2020年5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:30

（2）网络投票日期、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0年5月22日上午9:30至11:30、下午1:00至3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上午9:15至下午3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2 号中广核大厦北楼 16 层 881 会议室。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林坚。

6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5人，代表股份625,547,205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6.1657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3人，代表股份622,775,96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5.8725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，代表股份2,771,245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2931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5人，代表股份85,596,274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9.0537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3人，代表股份82,825,029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8.7606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，代表股份2,771,245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2931%。

3、公司董事林坚、胡冬明、程超、张涛、刘澄清及监事王瞰、姜建国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。

4、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委派孙亦涛、黄友川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议案 1.00 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5,229,40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92%；反对 317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50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85,278,474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6287%；反对317,8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371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议案 2.00 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5,229,40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92%；反对 317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50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85,278,474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6287%；反对317,8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371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议案 3.00 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5,229,40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92%；反对 317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50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5,278,47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287%；反对 317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71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议案 4.00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5,229,40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92%；反对 282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52%；弃权 35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,2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56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5,278,47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287%；反对 282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302%；弃权 35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,2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1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议案 5.00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5,229,40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92%；反对 282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52%；弃权 35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,2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56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5,278,47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287%；反对 282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302%；弃权 35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,2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1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议案 6.00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5,229,40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92%；反对 282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52%；弃权 35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,2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56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5,278,47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287%；反对 282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302%；弃权 35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,2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1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议案 7.00 关于 2020 年度授信和融资计划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4,174,41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7805%；反对 1,337,59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138%；弃权 35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,2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56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223,47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3962%；反对 1,337,5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5627%；弃权 35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,2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1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议案 8.00 关于未来三年（2020 年—2022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25,229,40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92%；反对 282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52%；弃权 35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,2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56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5,278,47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287%；反对 282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302%；弃权 35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,2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1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议案 9.00 关于公司与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《金融服务框架协议》暨

关联交易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03,137,75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3287%；反对 1,337,59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6540%；弃权 35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,2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72%。

关联股东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 421,036,658 股回避表决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4,223,4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3962%；反对 1,337,59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5627%；弃权 35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,2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1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议案 10.00 关于确认 2019 年度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5,278,4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287%；反对 282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302%；弃权 35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,2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11%。

关联股东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、中国大连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所持 539,950,931 股回避表决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5,278,4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287%；反对 282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302%；弃权 35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,2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1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孙亦涛、黄友川

结论性意见：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

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 - 2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- 特此公告。

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23日